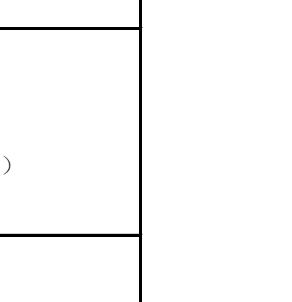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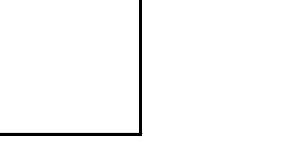


合格申请人商务信息公示表（投标人商务信息公示表）				
编号	投标人名称	制造商（代理商）业绩	正在供货或新承接项目 (如有)	
1	科顺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业绩一 项目名称：武侯106亩二标段防水材料采购 采购方：成都渝派置业有限公司 供货数量：防水材料 合同金额：617760247万元 供货完成日期：2024年1月23日（签约合同日期）	项目名称：贵州省遵义市习水县希望城·天镜项目 采购方：抚州中亚商贸有限公司 供货数量：防水材料 合同金额：782万元 预计供货完成日期：2024年3月13日（签约合同日期）	
		业绩二 项目名称：宁市任城区JRC2022-011号地块项目 采购方：中交建筑集团有限公司济宁市任城区 JRC2022-011号地块项目经理部 供货数量：防水材料 合同金额：1102.69万元 供货完成日期：2024年2月28日（签约合同日期）	项目名称：山东省青岛市李沧区沧口街道京口路与重庆中路交叉口（北汽地块保障房项目） 采购方：青岛华宸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供货数量： 合同金额：1304.8万元 预计供货完成日期：2024年8月1日（签约合同日期）	
		业绩三 /	项目名称：广宗源青特滨湖二期项目一标段大区防水材料采购 采购方：青岛广宗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供货数量：防水材料 合同金额：357.71万元 预计供货完成日期：2024年11月（签约合同日期）	
		业绩一 项目名称：中建八局广西建设有限公司南宁区域项目西牛皮防水材料物资采购与供应合同 采购方：中建八局广西建设有限公司 供货数量：防水材料 合同金额：700万元 供货完成日期：2025年6月24日	项目名称：天府站站房及交通枢纽工程2标项目 采购方：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供货数量：防水材料 合同金额：69.93万元 预计供货完成日期：2025年7月21日（签约合同日期）	
		业绩二 项目名称：西北事业部绿地(西安港务区)丝路全球文化中心商业项目 采购方：绿地集团西安嘉荣置业有限公司 供货数量：防水材料 合同金额：1020万元 供货完成日期：2023年1月1日	项目名称：广西防城港白龙核电站防水维修项目 采购方：贵州省源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供货数量：防水材料 合同金额：10万元 预计供货完成日期：2025年7月23日（签约合同日期）	
		业绩三 项目名称：大王山游客集散中心及停车场防水材料采购项目 采购方：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大王山游客集散中心及停车场项目总承包部 供货数量：防水材料 合同金额：1497万元 供货完成日期：2023年2月8日	/	

2	科顺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业绩四</p> <p>项目名称：北辰区青光示范小城镇二期农民安置用房韩家墅安置区(1、2号地) EPC工程总承包防水工程一标段 采购方：中冶武汉冶金建筑研究院有限公司 供货数量：防水材料 合同金额：1387万元 供货完成日期：2024年9月11日</p> <p>业绩五</p> <p>项目名称：连云港云台街道樱桃谷新型农村社区二期 采购方：连云港润杰建设有限公司 供货数量：防水材料 合同金额：605万元 供货完成日期：2025年6月1日</p> <p>业绩六</p> <p>项目名称：上海江南制药机械有限公司扩建生产用房 采购方：上海臣帆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供货数量：防水材料 合同金额：705万元 供货完成日期：2023年12月1日</p>	<p>/</p> <p>/</p> <p>/</p>	 
	3	<p>业绩一</p> <p>项目名称：北京市房山区长阳镇0607街区棚户区改造定向安置房项目 采购方：北京京建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供货数量：防水材料 合同金额：682.20万元 供货完成日期：2023年12月31日</p> <p>业绩二</p> <p>项目名称：北京市润材-北京京熙润府防水材料 采购方：润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供货数量：防水材料 合同金额：565.74万元 供货完成日期：2024年3月7日（签约合同日期）</p> <p>业绩三</p> <p>项目名称：北京市润材-北京亦庄万象汇项目国产防水材料供应合同</p>	<p>项目名称：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镇永丰产业基地(新)0411街区HD00-0411-0055、0058、0064、0072地块二类城镇住宅用地、商业服务业用地/地面公共交通场站用地项目(55-1号办公、商业用房(酒店)等14项)工程项目防水材料供货 采购方：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供货数量：防水材料 合同金额：758.14万元 预计供货完成日期：2025年6月5日（签约合同日期）</p> <p>/</p> <p>/</p>	

	业绩三	采购方：润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供货数量：防水材料 合同金额：728.19万元 供货完成日期：2024年7月30日（签约合同日期）	/	
合格申请人商务信息 公示 填写说明		1. 资格预审评审后，合格申请人数量大于文件约定数量的，需要进行合格申请人商务信息公示；资格预审评审后，合格申请人数量小于等于文件约定数量的，不需要进行合格申请人商务信息公示。 2. 合格申请人商务信息公示不按照资格预审评审分数高低排序。 3. 参与评审的业绩均应进行公示（包含制造商和代理商）		

